

## 寫作八題

黃坤堯

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

### 構思

寫作不是坐下來想寫就寫的，天下間沒有這麼簡單的事。有時天分雖然重要，但絕不可恃；如果沒有後天的努力，也是不容易把文章寫好的。

構思是寫作時一個很重要的課題，先想想自己要寫些甚麼？怎樣訂題？需要哪些材料？怎樣處理材料？跟著是結構(組織)問題，仔細安排文章的開頭、過渡和結尾。換一句話說，所謂構思，主要就是注意訂題、材料和結構的問題。假如才力有餘，可以進一步注意醞釀感情，擴大襟抱，表現文字技巧，和突出個人的風格。

題目是一篇文章的靈魂。對於專欄作家來說，如果抓到好題目，下筆千言，倚馬可待。做學生一般不必擔心題目的問題，因為老師要學生練習寫不同的體裁，早在一年的計劃中就安排好各種類型的題目了。同學們只要細心思考，認真表達就是了。

材料是一篇文章的五官、四肢和軀體。如果由自己訂題，當然會視材料的多寡酌加取捨。如果由老師命題，那就要聽天由命了。不過，這裏所說的聽天由命其實也可以由人力安排的。《文心雕龍·神思篇》說：「積學以儲寶，酌理以富才。」就是叫我們平日要多讀書，多了解人情世故，寫起文章來自然就會得心應手，四通八達了。所謂「讀萬卷書，行萬里路」，也是叫我們寫作時一方面要吸收書本知識，一方面亦要取材於現實生活。此外，劉勰還說：「研閱以窮照，馴致以繹辭。」更是叫我們要細心思想，觀察入微，涵詠感情，針對主題，適當表達了。

構思一般包括訂題、材料和結構三方面。結構是一篇文章的血氣。血氣運行得當，則呼吸暢順，通體舒泰。結構就是怎樣照應題目，將材料組織起來，加以運用表達。結構與邏輯思維有關，傾向於抽象的理性分析，而文章分段往往就是結構最具體最落實的呈現了。古人說寫詩要注意起承轉合，雖然未免公式化了，其實對作文也很有參考價值。尤其是對於初學者來說，安排層次是較難掌握的；往往想到就寫、結構鬆散，也就不成爲一篇文章了。此外，還要注意在開頭、過渡和結尾部分加以刻意安排，通常會在中段集中火力，製造高潮，吸引讀者。有時天外驚雷，在開頭地方給人耳目一新的感覺；或是餘音嫋嫋，讓人在結尾的地方迴蕩不已。寫文章還要注意剪裁的工夫，不要貪多務得。就好像裁衣一樣，增一分則嫌闊，減一分則嫌窄，適可而

止，始謂稱身。這也可以說是「割愛」的道理，有些材料在這篇文章中可能並不適用，但在另一篇文章中則有畫龍點睛之效。運用之妙，存乎一心，自然也與構思有關了。

文章寫好後，最好能擱上一兩天，讓情感冷靜後再作修改。如果馬上要交卷，就要細讀一遍，看上口不上口，不上口就一定有問題，須要修改了。不過，由於香港學生說的是粵語而寫的是以國語為基礎的書面語，有時不知不覺用了粵語，便很難檢查出來。除了讓老師修改外，在環境許可下，我們不妨先給隣座的同學讀一次，將不上口的地方找出來，再作取捨。我在收作文時往往叫學生交換修改一下，結果也有些意想不到的功效，證明學生的眼睛也是雪亮的，可收觀摩之效。

## 審題

審題決定一篇文章的大方向，一定要頭腦冷靜，思維清晰，將一些模稜兩可、似是而非的概念區別開來，抓緊題旨，適當發揮，表現重心所在。其他文筆高低，雖與天分學養有關，其實能對題即成功了一半，想拿一個中等成績，看來也不難。現以「推行國語的有效方法」這道題目舉例說說。

寫作要對題，否則前功盡廢，文筆再好也沒有用。這個題目主要說的是有效方法，治本也好，治標也好，不妨提出幾點具體的意見，供人參考。不過這個題目在某些方面很容易誤導同學，把思維引向別的話題上去。例如有人專論國語的重要性，說甚麼龍的傳人、民族大義，或說拓展貿易，促進交流；以至遍遊名山大川，能說國語的都無往而不利等。又如有人只介紹一些語音、詞匯和語法的知識，說甚麼地方捲舌，甚麼地方要寫「你先走」而非「你走先」（粵語句法）；或將國語、粵語、閩南話加以比較，儘管結論是同種同文，國語並不難學，也是離題了。

如果有人只討論教學法，說跟學習英語一樣，要結合生活經驗，推廣活動教學，必然行之有效。又如有人只介紹個人的學習經驗，包括認知與了解、實踐與應用、交流與批評諸項。相信這兩類內容也不能照應題旨，難以愜人心意，不免有離題之嫌。

以上四點都跟題旨有關，可以簡單說說，卻不能喧賓奪主。其中比例該如何分配，那要靠同學自行調節了。那麼，從正面來看，這個題目又該寫些甚麼呢？

要推廣國語，我想學校教育是一個絕對重要的環節，無論小學、中學、大學都應該有一套長遠的計劃。台灣推行國語比大陸成功，可供借鏡。此外傳播媒介的推廣，培養社會風氣也是一個重要的環節；不過有人過分強調傳播媒介的重要性，甚至提議要找電影明星林青霞、王祖賢來教國語，未免過於樂觀，不切實際。有人考慮要從家庭做起，對於一般廣東家庭來說，做父母的又如何以身作則去引導子女說國語呢？其成效自然也是值得懷疑的。其實這個題目還可以在文化層次上發揮一番，學懂國語之後對中華文化自然多一份了解，擴大視野，利人利己，當然也可以說是公民教育的一部分了。

## 說「真」

寫作有一個「真」字。「真」可以使你滔滔不絕，理直氣壯，不假修飾，自然成文。好像你受了某些委屈，如果沛然理順，就可以不假思索，馬上反駁人家。事真，景真，情真，理真，水到渠成，一切就是那麼自然。所以大家要作文進步，「真」字是值得細味的。有些人搜索枯腸，見題即怕，除了文字技巧訓練不足外，大概對「真」字的理解也掌握不夠。裝模作樣，閃爍其辭，寫作自是苦差；我們以理服人，文字並不是甚麼大的障礙。

要訓練「真」並不難，就是不要虛偽。羅列事實，直抒心胸，日子有功，自然會有意想不到的效果。初學宜寫記敘文，其後可以練習寫報告文學，寫人，寫事，無所不可；然後就會體會到一些描寫和誇飾的技巧，材料的取捨和安排，怎樣說理，怎樣抒情，彼此相互關連，循序漸進，自然也就能掌握寫作的竅門了。

要訓練文字技巧不難，要訓練真情真意卻不容易。有些人故意作偽，也還是可以寫好文章的。歷史上很多大奸雄，說話頭頭是道，文章洋洋灑灑，他的智商又怎會比普通人低呢？就拿辯論比賽來說吧，論題有正反兩面，抽籤決定，萬一與自己的觀點相反，也要違背良心去多方論證，自圓其說。這是說話的技巧，有時也難免會挪用到文章上來的。《論語·雍也篇》說：「質勝文則野（粗野），文勝質則史（迂腐），文質彬彬，然後君子。」內容和技巧該作適當調配，方可下筆。說實在話，辯論比賽中強詞奪理的技巧也不好全用到文章上來，否則會有失「真」之感。作文要顧全事實，如果爲了某些目的，不擇手段，歪曲事實，是會令人反感的。例如劉心武《五一九長鏡頭》（《人民文學》1985年7月號）這篇報告文學作品就犯了這個毛病，中國足球隊輸給香港隊，引發球迷騷動，當時外電報導說有「排外」行爲。劉心武爲了替北京人辯護，不惜歪曲事實，多方論證，認爲球迷拿來出氣的多是「國貨」，不算是「排外」行爲。不過作者還是承認下列的事實：

但據最後統計，並沒有任何一輛外國人或香港客的小轎車被推翻或喪失啓動能力，被不同程度砸碎擋風玻璃、砸凹車門車殼、造成掉漆或唾上痰跡的外國人工汽車，最保守的數字是九輛，最充分的數字是廿五輛。

難道這還不是「排外」的行爲嗎？當時北京警方一共拘留了127人，他們都不承認犯過這樣的事，且乏罪證。儘管真正的肇事者抓不到，相信事實也還抵賴不了。不錯，作者是很有同情心的，他以一個渾渾噩噩的滑志明爲例，說明他參與騷動純是一種「集體無意識」行爲，他屬於被文化大革命徹底耽擱的一代，但其他126人的背景又是否相同呢？作者認爲他們大多數是乳臭未乾的小子，即有以偏蓋全、誤導讀者、轉移視線，甚至替罪犯開脫之嫌。當然，作者在題目中明說這是「長鏡頭」抽樣下的大特寫，也是五月十九日整個大事件中的小插曲，一件探討當前社會隱憂的個案。儘管真有代

表性，也沒有充分理由可以擺脫「排外」一說。可見材料的處理千萬要小心，同樣的事實，可以直抒胸臆，可以弄虛作假，端在作者一念之間。寫作求「真」的緣故全在於此，可不小小心？

## 詞 病

廣東人寫白話文，注定是要吃虧的。因為我們寫的跟說的並不一致，中間必須經過一個即時傳譯的過程，將我們的日常用語轉化為書面語，這不是很麻煩嗎？除非我們學會國語，否則就只能憑自覺的努力去克服困難了。我們平常作文時碰到的詞病很多，現在歸納為五種常見的類型說說。

(一)濫用單詞。古漢語多數是一字一詞的，單詞特多；現代漢語則向複詞發展，有時還加上一些虛化了的詞頭詞尾，表情達意比較準確。現在粵語還保留了很多古漢語的單詞，直接寫入文章中就不好讀了。(括號裏的是建議答案)

1. 仔細地打量一下「叔」的表情。(叔父，口語說叔叔)
2. 他「爸」飽歷風霜。(父親，口語說爸爸)
3. 一羣細小的「鴨」在籠裏亂竄。(鴨子，或乾脆改為一羣小鴨)

(二)濫用粵語。對於廣東人來說，這是寫作上最大的致命傷。偶然的活用有時也會製造出一些特別的效果，但要小心選擇。

4. 對於大人的口吻甚至「粗口」，……(粗話或粗言穢語)
5. 要他「掉到」垃圾桶裏去。(丟到，丟進)
6. 吃「一二毫子」的小吃。(一兩毛錢)

(三)輕重倒置。有些詞語詞義相似，但語義的輕重、大小、褒貶及對象等都有所分別，不能亂用。

7. 生意「低落」了很多。(減少，或乾脆說一落千丈)
8. 向「親屬」拜年之後，乘船回家。(親屬是家人，應該改為親戚，或逕指某人，否則對象不合)
9. 這條街道，……是真正熱鬧的開始，一直到黃昏才「消退」。(寧靜下來)

(四)生造詞語。詞語是約定俗成的，既有現成的可用，便不必貿然創新了。成功固然可喜，否則不倫不類的，更使人費解。

10. 我心裏有點兒「窒悶」了。(納悶)
11. 我「初眼」看他的時候。(初，或第一眼)
12. 我沒有去看災場的情況，怕看見「過後」的淒涼。(劫後)

(五)文白夾雜。寫文章可以選用一些常見的古文詞，不但能增強表達效果，還給人簡潔之感；然而我們卻不能生搬硬用，否則就讀不上口了。

13. 我「素」沒有給孩子講故事的經驗。(從來)

14. 我「真個」不能把他鎮壓得住。(怕，或一定，或相信，由上下文決定)
15. 他們「那處」沒有東西玩的。(那裏，或那邊)
16. 「儉」一點，留下一些零用錢。(省)

## 句 病

寫作犯句病的機會很多，一不小心，動輒得病。首先，我們該善用句號。無論單句或複句，只要意義完足，也就算是一句了。這樣我們一句一句的寫，檢查起來也就容易了。其他簡單地歸納為三種類型。當然句病是不會這麼少的，觸類旁通，這有賴我們自覺的努力了。

(一)成分殘缺。通常一個完整的句子總是帶有主語、謂語或賓語的。除了某些特定的情況如對話、標語和承上下文省略外，都應該交代清楚，否則便會造成籠統或殘缺的現象。(下列例句按停頓的逗號再分為 a、b、c 等)

1. 巴士站建築了很久，看到上蓋有些地方破爛，缺去了一塊，下雨的時候，往往給水沾濕了衣服。

2. 但自己沒有信心做到的東西，仍然能夠不胡亂答應。

1b. 「看到」該刪，否則要加主語「我們」。1e. 究竟是誰給水沾濕了衣服呢？我們看不出來。2b. 「答應」後缺賓語「人家」。

(二)重複累贅。在等量的語義下，我們該用最簡潔的字句來表達。勉強的拉長句子，不但讀者讀起來辛苦，可能還會使語義發生質變。這完全是作者一時貪心所致。作文該像裁縫匠一樣，不隨便放過一分一寸，錙銖計較，惜墨如金。

3. 近來物質價錢飛揚，做生意的人免不了在食物的價錢上，加一點價。

4. 因為方便消防車救援火災的關係，馬路暫時不准通車。

「物價」、「救火」等本來就是很明確、很普通的概念，一旦變成了「物質價錢」、「救援火災」，似乎連對象也變了。3b.、3c. 應該改正為「做生意的免不了又在食物上加價了」，可以減少一個逗號；「做生意的」就是小販，「人」字可刪。4a. 「因為……的關係」可用關聯詞語「為了」來代替，比較乾淨利落。以下兩例括號內的字句該刪。

5. 房子就建在水上「面」，密麻麻的，住了很多「水上」人家。

6. 當時我們看見的，大概只是燒焦了的木板，「房子全都不見了，只留下」一些孤獨的柱子，高高低低地插着，遠望是焦黑色的。

(三)歧義費解。詞義不明白，關係不清楚，往往使人難以捉摸作者的意向，易滋誤會。

7. 於是他意想不到地檢起糖紙丟進離我們不遠的垃圾桶裏去。

8. 木屋區……房子的形狀，有高有低，大多建築得非常簡陋，屋與屋連在一起。

7. 是他本身的反應，是能夠自我制約的，不宜用「意想不到地」一詞來形容，不妨改用「很聽話地」或「毫不猶豫地」。8. 木屋區當然簡陋，「太多」一詞容易引起歧義，可以刪去。

## 邏 輯

邏輯是研究思維形式及其客觀規律的科學，跟語言的關係也很密切。我們考慮一篇文章是否有內涵，有條理，邏輯是一項重要的先決條件。邏輯問題可以分為概念、判斷、推理三類，現在只歸納出五種常犯的毛病說說。

(一)詞義不明白。

1. 那時便想買一對鴨子回家，看牠們長大，然後放牠們回山林去。
2. 有些人在檢拾東西，他們也許是居住在這裏的人，正在尋找一些過去的痕迹吧。
  1. 的鴨子與其放回山林，不如送到河邊還好些，難道鴨子也有歸隱的打算嗎？
  2. 是說災民想檢回失物，在這個徬徨的時刻裏，難道還有閒情去「檢拾」甚麼「過去的痕迹」嗎？

(二)概念不統一。

3. 年初四，叔叔嬸嬸帶了兩個兒子來我家拜年，大兒子四五歲了，小兒子剛會走路。
  - 4a. 前年的年初二，……有幾處地方吐出舞動的火焰。
  - 4b. 我沒有看過火災，到今天看到火光熊熊。
  - 4c. 那天晚上，我們便談論這次大火。
3. 既然用了叔叔嬸嬸在前，那是對於自己的關係說的，他們的兩個兒子對自己來說也就是堂兄弟了，同一句中不宜出現兩種不同的關係。4. 各段出現在同一篇文章中，如果4a、4c的時間概念正確，那麼4b的「到今天」便應該修正為「那天」了。

(三)自相矛盾。

5. 第二天早上，我買了一份報紙看看，對報導這次的大火，都很詳細。
6. 這條街道，佔大部分都是巴士通過，不過，其他車輛也不少。
5. 只買了一份報紙，不是兩份、三份，怎能用一個「都」字呢？6. 「佔大部分」是多的意思，「也不少」也算多，究竟哪一種多呢？

(四)理由不充足。

7. 戲院大堂的四周高高的牆壁上掛了明星的照片，有男有女，用玻璃相架框着，始終覺得它有點冷，想也是可以懷舊的事。
  7. 的「冷」可能由於「高」的緣故，與懷舊沒有必然的關係，要是真覺得冷可能更沒有甚麼值得懷舊了。作者並沒有將理由說出來，要之也只是自言自語罷了。

(五)剪接混亂。寫作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則：可省則省，該詳則詳。由文章的內容和語言來決定，不能以意爲之。我們也不能將話題突然岔開，否則上下文也就連不起來了。

8. 有時也不是爲了看看照片，或者逛逛戲院門口賣食物的攤子。戲院大堂的四周……

9. 現在當然連照片也看不到了。似乎還有那些賣食物的小販。冬天的時候……

8. 既不是看照片，也不是逛攤子，究竟是爲了甚麼呢？接着話題又轉到明星照片上去了，使人莫名其妙。9. 前後三句轉得太突然了，完全是三件不同的事，不相連接。第二句也不是完整的句子，作者省略的太多了。

### 臨場策略

作文臨場考試的時候，限時限字，而且不能提問，不能看書，全憑自己孤軍作戰。如何創製出一篇理想的作品，脫穎而出，相信這是每一位考生的希望。尤其是在目前的考試制度下，如果能考好中、英語文的成績，無論升學就業，都會有利。

作文考試時，首先就要選題。一般都有兩、三個題目，其中一題多數是議論，另一、二題則爲記敘或描述。選題當然要選自己熟悉的題材去寫，一旦選好以後，就不要三心兩意，改來改去。假如三個題目都不大熟悉，那麼應該馬上決定選議論題，專心找些理由說說。因爲記敘和描述必須寫實，依靠經驗，不容易憑空捏造。議論題見仁見智，尚有發揮餘地。

作文考試一般都限定字數，大概不得少於六百字。假如考試卷每行二十字，我們應該先在第三十行的地方打一個記號，這是警惕自己一定要寫到這裏爲止，不要給評卷員一些扣分藉口。此外又要注意考卷是直卷或橫卷，直卷直寫，橫卷橫寫。橫卷更應該由左到右的寫，不要顛來倒去，改爲直寫。否則會給評卷員帶來不便，影響印象。

作文考試時間短促，打草稿大概是不可能了。但我們不妨給自己十分鐘時間將整個題目反覆思考一番，訂下一些簡單的提綱、段落的重點，這樣會約束自己的思維發展，按部就班去寫，不致離題太遠。

作文一定要一句句的寫，一段段的寫，注意分段，更要注意前後的呼應。這是文章結構的問題，自然佔有一定的分數。好的文章會使人感到一氣呵成，振振有辭。不好的文章無句無段，甚至自相矛盾。內容與結構，往往互爲表裏；但結構好的會給人醒目的感覺，內容貧乏也值得同情。有些人習慣一段到底，可要小心了。此外，每段的輕重佈置也要由資料來決定，資料多的多寫，少的少寫，沒有把握的要斟酌去寫。否則寫錯了，失分必多，就不如不寫了。

作文考試不宜逞才。平時師生之間有一段感情，一些了解，作文時不妨盡量表現

自己，多方嘗試，錯了也不要緊。考試可就不同了，連評卷員也不知道是甚麼人，所以千萬不能出錯——不要打沒有把握的仗。一定要表現出誠懇、認真的態度，以理服人，爭取認同。好文章自會脫穎而出，我們不必懷疑評卷員的眼光。

最後，臨場還要保持冷靜，小心地寫。如果時間許可，更要認真複閱，減少不必要的錯誤。

## 抄襲

抄襲是由於我們思想懶惰，得過且過。更甚者還以為別人是瞎子，自欺欺人。現在這股歪風有愈演愈烈之勢，尤其是在一些大、中學生的文稿中，更時有發現。例如，我曾有一次題為《秋日組曲》的作文中發現兩位學生的文字相同，開始時我以為她們互相抄襲；雖然組別不同，看來也不會這樣笨。後來追查之下，原來各有來源，她們分別抄自兩所中學的校刊。

例如在文×書院校刊中有一篇中六的《紅葉滿山》，全文分為六段，開頭一段是這樣的：

窗外偶而飛入一片紅葉，給我這個忘了季節的人，帶來秋的訊息。把玩着這嫣紅的楓葉，我想起了秋山的景色：漫山火紅紅的一片，印在蔚藍的天空上，如一幅柔軟的藍綢緞，綴上了小紅花。那桌子上盈纍的功課，明天中、英、數的測驗，再也縛不住我欲飛的心靈。轉瞬間，我身、我心俱已飛到山崗上去。

這無疑是一段很清麗飄逸的文字，情景交融，尤其是藍綢緞、小紅花這一組鮮明的意象，更見精采傳神，富有創意。此段僅有「盈纍的」一詞算是生造詞語，略見瑕疵。其他五段的首句分別是：

二、我像從牢籠裏解放出來的小鳥，輕鬆自由。……

三、忽然，楓叢遠處，隱約傳來一陣笑聲，似真若假。……

四、那笑聲仍隨着風兒縈繞着。……

五、今年的秋天，楓紅依舊，人面卻已全非。……

六、天仍舊是藍湛湛一片，卻顯得單調沈鬱。……

這篇文章在劉××中學的十週年紀念特刊中也有發現，題作《楓紅》，是中四的作品。《楓紅》也分六段，文字與上引的一篇相同；其中只有第五段有些差異。中六文說：「天下無不散之筵席，五年同窗，到此刻，為了前程，不得不含淚話再見。」中四文說：「中三的同學有很多分別了。」究竟是中四抄中六呢，還是中六抄中四呢，這很難說。可能還有第三版本也說不定。這樣前後已有四位同學牽涉到同一篇文章之內，抄襲風氣之烈，可以想見。

除了小偷以外，還有大盜。近來在一篇學位論文中也發現了抄襲現象。該文利用

多部他人著作剪輯而成，其中抄得最多的是萬曼的《唐集敘錄》，有些章節酌加說明，有些章節抄得多了則連一條注語也沒有交代出來，也就據為己有了。

此外，還有一些自己抄自己而又抄錯了的怪現象。例如某報介紹鄭愁予《雪的可能》時，就很認真地分析了《穿霞彩的新衣》、《驚夢》、《山路》這三首詩。其後同年鄭愁予在香港出版《蒔花利那》時，某報同版同一位作者在介紹新書時又引這三首詩為說。本來這只是將自己的意見再一次申述，沒有甚麼大不了；但偏偏鄭愁予卻沒有將這三首詩選入《蒔花利那》中，那麼作者究竟怎樣寫書介呢，也就不言而喻了。

在古今中外豐富的文學遺產中，有時書讀得熟了，難免會將別人的作品據為己有。例如何遜云：「薄雲巖際出，初月波中上。」杜甫則作「薄雲巖際宿，孤月浪中翻」。兩句只是換了三四個字，但境界奇險，仇兆鰲評為「點睛欲飛」。不過這是修辭學上的熔鑄技巧而非抄襲，有時也實在難以完全避免雷同的，只要不存心剽竊便好了。又如江西詩派黃庭堅所說的「點鐵成金」、「奪胎換骨」也強調這種「以故為新」的技巧，不必跟「蹈襲剽竊」混為一談。

## 中國語文研究

### 第 10 期

如何進一步精讀甲骨刻辭和認識「卜辭文學」	饒宗頤
甲骨文「𠄎」字的用法分析	管燮初
甲骨文中所見地支紀日例	黃天樹
章太炎轉注說辨疑	常宗豪
多體形聲字窺管	單周堯
《爾雅》郭璞注反切考	李敬忠
台語-ua韻的漢語「關係字」	刑公畹
閩粵方言的「陽入對轉」派生詞	張雙慶、李如龍
閩南方言和印尼語的相互借詞	李如龍
饒平上饒客家話語言特點說略	詹伯慧
方言方俗對訓詁的作用	胡竹安
讀《韻略易通》劄記	龍莊偉
關於使動用法、意動用法的反思	王建
歧義三題	李文明
論《詩經》的加詞	周錫鞞